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魯木·伊木伊
電話：03-8462860#555
傳真：03-8572660
電子信箱：lomod@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001877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立師範大學 函 (376550000A_1100187799_ATTACH1.pdf)

主旨：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0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敬請惠允貴校公告並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9月14日師大進字第1101023274號函辦理。
- 二、旨揭測驗報名期間自110年9月9日（星期四）至10月8日（星期五）止。測驗日期訂於110年12月4日（星期六）舉行。測驗級別為初級、中級、中高級、高級，報名資格不限國籍、族別、年齡及學歷。
- 三、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10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https://exam.sce.ntnu.edu.tw/abst/>），考生服務專線（02）7749-3664、0800-699-566（免付費），或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107abst）掌握最新資訊。

110/09/16



四、敬請惠允轉知民眾報名相關訊息。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發展科



裝

訂

線

